

# 晋城市人民政府

晋市政函〔2024〕13号

##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晋城市中心城区建筑垃圾填埋场 专项规划的批复

市住建局：

你局《关于报请审议〈晋城市中心城区建筑垃圾填埋场专项规划〉的请示》（晋市建城〔2024〕94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晋城市中心城区建筑垃圾填埋场专项规划（2022-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二、《规划》实施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进城市建筑垃圾治理，提升资源化利用水平和建筑垃圾治理效能，为加快推动晋城高质量发展和“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三、你单位要牵头抓好《规划》实施工作，指导和督促相关县（市、区）政府和有关部门按照责任分工，采取强有力措施、及

时解决《规划》实施中出现的问题，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